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供水管理处（上海市计划用水办公室）			
项目名称：	地下水开发利用与保护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回灌约1700万立方米自来水，按月对全市深井进行抄表，根据实际地下水开采量征收深井水水费及按照实际回灌水量进行退费。对所有深井的计量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确保运行准确。对现有应急供水深井及附属设施进行维护、保养、洗井等；加强对深井水质监测，防止潜在污染对城市应急供水的影响。		
立项依据：	按照国务院460号令《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上海市委、市政府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的实施意见、市政府批准的《上海市地面沉降防治“十一五”规划》、《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地下水管理的若干意见》、《上海市深井管理办法》、市政府2013第十一号令《上海市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实施办法》、上海市“十二五”规划、《上海市地面沉降防治管理条例》、《上海市深井管理办法》、2011年四部委《关于开展全国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地面沉降防治是城市安全的重要保障，也是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基础，需要通过人工回灌减缓地面沉降的速率；同时为充分发挥深井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需要时刻保持应急井的性能，加强日常的维护并了解地下水的水质状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水务局、规土局制定年度工作任务，供水处负责落实。年初制定回灌、水质检测、深井运维、洗井的实施计划进度表，委托专业单位实施，定期召开专题会议，保障项目实施各个阶段的目标按照计划保质保量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1、2020年预计回灌水量为1700万立方米，将自来水人工灌入地下含水层，属全年性工作，每月均有工作量。2、对深井水质进行长期跟踪监测，公开招投标委托中标单位对104口深井依地下水水质要求进行分析。3、承担回灌任务深井的日常运维、专业维修清洗保养等。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保障上海城市安全，人工回灌地下水实施地面沉降防治，提升城市应急能力，确保上海可持续发展。完成回灌工作任务100%，督促各回灌单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实现《上海市水务“十三五”规划》的回灌目标；完成深井水质检测任务100%，防止潜在污染对城市应急供水的影响；完成应急供水深井及附属设施的日常运维、专业维修清洗保养等工作100%，确保回灌任务顺利完成，保有应急供水能力。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44,337,08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4,337,08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9,262,2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9,262,2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产出目标	数量	年度回灌任务	≥1700万立方米
		深井水质检测	≥104
		深井维护保养	≥33
		深井维修清洗	≥30
	质量	检测流程规范性	规范
		维保清洗流程规范性	规范
		维保设备合格率	=100%
	时效	回灌任务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完成
		深井水质检测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合同约定完成
		深井维护保养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合同约定完成
		深井维修清洗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合同约定完成
	成本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	可控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地下水回灌对防治地面沉降的促进作用	有促进作用
		深井水质检测对确保城市应急供水安全的促进作用	有促进作用
		深井维护工作对保障城市应急供水的促进作用	有促进作用
	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满意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运维工作归档机制健全性	健全
		运维工作归档机制有效性	有效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供水管理处（上海市计划用水办公室）</p>			
项目名称：	节水型社会建设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p>本项目由“节水宣传”、“节水建设”及“节水水资源管理”3个二级子项目组成（节水宣传76万元、节水建设528万元、节水水资源管理200万元）。“节水宣传”子项目主要内容是指开展2020年全年开展日常及主旨节水宣传工作，通过制作节水宣传片、本市3.22世界水日及节水宣传周、奖励节水先进个人及单位的方式，提高全市节水意识，营造良好的节水氛围。“节水建设”子项目主要内容是指开展办事处站点服务指南指示牌制作、水平衡及冷却塔测试、节水宣传品制作、大用户实时监管点建设及运维、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价制度模拟实施、节水标准制定及节水三同时批后监管等工作，进而夯实本市节水成效。“节水水资源管理”围绕《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具体开展上海节水减排科普宣传、上海市非常规利用对策措施研究、用水户监督管理信用规则体系建立、市级节水型机关（单位）建设及重点企业用水审计及水效对标试点项目。</p>		
立项依据：	<p>根据国家住建部、水利部关于开展“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主题宣传的工作要求、《上海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十三五”规划》、《上海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第三条的规定及上海市人民政府文件[2006]15号《关于本市巩固节水型城市创建成果加强节水型社会（城市）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的要求和规定。根据水利部办公厅文件[2005]179号《关于印发节水型社会建设评价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上海市人民政府文件[2006]15号《关于本市巩固节水型城市创建成果加强节水型社会（城市）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1]18号）、《上海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十三五”规划》任务要求、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组织开展本市节水型机关（单位）创建工作的通知要求、《关于在住宅建设中淘汰落后产品的通知》（建住房【1999】295号文）、《关于在本市建设工程中淘汰落后建材产品的通知》（【沪建材（2000）第0407号】）、《关于本市巩固节水型城市创建成果加强节水型社会（城市）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府发【2006】15号）、《关于本市加强新建住宅节约用水管理的意见》（沪水务【2009】826号）及《上海市冷却水循环设施使用监督管理规定》的要求和规定。节水水资源管理：1、国家发展改革委 水利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节水型社会“十三五”规划》（发改环资〔2017〕128号）2、国家发展改革委 水利部《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发改环资规〔2019〕695号）3、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十三五”规划》（沪水务〔2017〕326号）4、《上海市水资源管理若干规定》（2017）</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主要根据国家住建部、水利部以及本市相关政策文件开展具体项目工作。编制依据主要包括：1. 根据国家住建部、水利部关于开展“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主题宣传的工作要求，每年在3月22日、5月的第二周进行集中节水宣传。根据《上海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第三条的规定，对开展节水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2. 根据《国家节水行动方案》要求，建立健全上海节水标准体系，加快开展工业、城镇以及非常规水利用等方面节水标准修订工作，严格实施用水监督管理，对重点地区、领域、行业、产品进行专项监督检查，将节水纳入国家宣传、国民素质教育和中小学教育活动，向全面普及节水知识；3. 根据《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1〕18号），确保大用户设备和平台稳定运行；4. 为贯彻落实2014年上海市政府一号文件《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实现对本市月用水量1万立方米以上的用水单位用水量实时监管工作，同时根据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办公室颁布的《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标准》SZY505-2015编制此预算，水利部每年检查数据完好性；5. 根据《水资源管理若干规定》第十二条规定积极开展水平衡测试工作；6. 根据十九大《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快建立健全城镇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的指导意见》（发改价格〔2017〕1792号）等相关要求，开展本市中心城区非居民用水情况评价及节水对策分析，为本市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试点及全面推行提供数据技术支撑；7. 根据《上海市冷却水循环设施使用监督管理规定》及《上海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十三五”规划》的要求和规定，开展冷却塔测试工作；8. 根据《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开展上海市行业节水机关建设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9〕517号）文件要求，2020年底前市水务局局属单位机关建成节水机关。节水水资源管理：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联合印发了《国家节水行动方案》，旨在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大力推动全社会节水，全面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这也标志着节约用水已全面上升为国家意志和全民行动。《国家节水行动方案》中明确要开展节水科普宣传、加强非常规水资源利用、强加用水户用水监管、全面建成节水型机关（单位）、开展重点企业用水审计及水效对标工作。</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水利部及住建部发布一系列节水型社会（城市）推进要求并开展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为开展节水型社会明确工作方向；《上海市水资源管理若干规定》出台，为落实节水型社会建设提供了制度保障；多年来开展的节水型载体建设，奠定了良好的组织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p>项目实施计划 1.结合3.22世界水日及5月节水宣传周开展日常及主旨宣传工作，并进行节水奖励；2.开展2020年节约用水主旨及日常宣传，提高本市节水意识，营造本市节水节水宣传浓厚氛围；3.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主要针对小区、学校、企业、机关（单位）、园区开展宣传，进行宣传品制作，提升宣传效果；4.委托第三方开展大用户用水实时监管数据采集及技术服务，提升监管数据实时性及准确性；5.制作分发节水型小区宣传资料，进一步提高居民的知晓度和参与度、提高广大市民的节水意识；6.开展办事处站点服务指南指示牌制作，更新单位节水工作职能；7.继续开展监管点建设，对国控点及2011-2017年市供水处大用户监管点开展运维工作；8.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对重点用水户开展水平衡测试；9.根据有关文件要求，开展非居，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模拟实行，为本市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全面推行提供数据技术支撑；10.委托具备冷却塔测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开展测试及改造工作；11.结合本市节水型社会考核指标体系建设，开展本市节水系列标准制订，涉及节水型机关、节水型单位、节水型学校、节水型小区、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节水型郊区7大建设标准制定；12.深入调研现由的新媒体宣传载体，选定宣传载体，完成宣传内容的制作及发布，开展节水宣传活动，推广节水宣传；13.总结提炼水资源梯级利用模式和经验，研究制订雨水利用的对策措施，提出可复制可推广的非常规水利用建议；14.形成《用水户监督管理信用规则体系》，开展广泛宣传，推广《用水户监督管理信用规则体系》，探索《用水户监督管理信用规则体系》与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的对接方式，为后续顺利对接做好铺垫；15.根据节水型单位创建要求，结合本市机构改革后实际，深入调查和分析市级单位（机关）类别、数量、用水情况等，完善2019年调研内容，深入分析各市级单位（机关）现状，梳理市级单位节水创建名录，制订“创建节水型单位”规范性文件；16.对重点企业开展用水审计及水效对标试点工作，评估相关工作的节水成效及效益分析，编制《水效对标评估报告》及《用水审计报告》。</p>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1、世界水日、中国水周、节水宣传周。通过开展节约用水宣传活动，提高市民的节约用水意识。2、节水先进奖励。通过开展节约用水表彰和奖励工作，提高各单位和个人的节约用水意识，加强本市节约用水管理。”3、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强对全社会节水的宣传，进一步完善节水管理基础设施，推进节水型工业园区、居民小区、学校、企业和政府机关的创建，以点带面，推动全社会节水意识的提高。4、大用户用水实时监管点建设。落实2020年大用户用水实时监管点建设及运维工作，进一步提升本市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水平。5、水量平衡测试。通过开展水量平衡测试，帮助各用水单位掌握本单位的用水现状，找出单位用水管理薄弱环节和节水潜力，提高单位管理人员的节水意识，提高用水单位节水管理水平和业务技术素质。6、开展节水标准制定、节水“三同时”批后监管及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模拟实行，通过节水制度试模拟及相关技术服务提升本市精细化节水管理能级。7.以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为主线，以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为抓手，以新媒体宣传优势为助力，结合互联网新兴技术广泛宣传节水，大力推动新媒体水务宣传的发展，提升全社会节水意识，为全民建设节水型社会，构筑绿色生态美好家园做出积极贡献。8.2020年完成部分典型重点工业企业的用水审计及水效对标，编制《水效对标评估报告》及《用水审计报告》，为水行政主管部门加强监管，核定用水计划以及超定额累进加价工作提供参考和依据。9.强化上海市节水监督考核，完善节水监督考核方案，严格节水责任追究，探索《上海市用水户节水监督管理信用标准体系方案》的内容纳入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推动上海市节水型社会建设。10.推进完成2020年100%市级机关创建为节水型机关；50%市级事业单位创建为节水型单位。11.将该水资源梯级利用成果进行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上海节水优先案例，可为国家节水行动提供重要的经验借鉴。</p>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5,87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87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7,085,2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7,085,2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数量	节水宣传数量完成率
节水建设项目数			>=6个
节水对策措施研究项数			>=4
大用水户实施监管建设点数			>=5个
冷却塔测试台数			>=40
节水型小区宣传册印刷数量			>=10000
水量平衡测试			>=5家
质量		节水宣传活动效果	良好
		维护设备情况	完好
		节水建设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
		节水对策研究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
时效		节水宣传活动及时性	及时
		节水建设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大用水户用水实时监管点维修及时性	及时
		节水项目对策与研究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成本增长率	<=1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提升全社会节水意识	有促进作用
		对节水型社会建设有促进作用	有促进作用
		减少企业内部漏水	减小管网漏损率
	满意度	管理人员满意度	>=85%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配套设施	评选机制有效性	有效
		评选机制健全性	健全
		宣传活动纪录档案保存机制有效性	有效
		宣传活动纪录档案保存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情况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情况	有效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供水管理处（上海市计划用水办公室）			
项目名称：	应急供水（回灌）深井建设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根据市领导要求在本市开展以地下水为供水水源的应急供水体系研究，《上海市水务“十三五”规划》、《上海市地下水应急供水水源规划》提出全市将布局建设190口应急供水深井，对符合条件的深井列入地面沉降防治设施管理。2020年计划开凿3口深井，对于2017年建设的三口深井尾款进行结算，支付2018年未支付的二类费用，拆除填没报废深井。		
立项依据：	按照国务院460号令《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市政府2013第十一号令《上海市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实施办法》、市政府批准的《上海市地面沉降防治“十三五规划”》、《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地下水管理的若干意见》、《上海市深井管理办法》、《上海市水资源管理若干规定》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按照水务中长期规划的要求，需要布设一定规模的应急供水设施以应对突发事件，同时按照市地面沉降防治工作的要求，需建设回灌井进行地下水回灌。对于已经报废的深井（回灌井）需要及时做好处置，杜绝上下沟通影响地下水水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委托专业单位进行前期调研、水资源论证及后期建设，聘请工程监理、财务监理对施工过程进行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建设3口应急供水兼回灌深井；拆除10口报废井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按照水务中长期规划的要求，需要布设一定规模的应急供水设施以应对突发事件，同时按照市地面沉降防治工作的要求，需建设回灌井进行地下水回灌。对于已经报废的深井（回灌井）需要及时做好处置，杜绝上下沟通影响地下水水质。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5,64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64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685,08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685,08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深井建设	≥2
		报废井拆除	≥10
	质量	工程验收合格	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	符合文明施工规范
	时效	深井建设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合同约定完成
		报废井拆除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合同约定完成
	成本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	可控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对防治地面沉降的促进作用	有促进作用
		对保障城市应急供水的促进作用	有促进作用
	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满意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深井建设工作归档机制健全性	健全
		深井建设工作归档机制有效性	有效